

证券代码：300156 证券简称：神雾环保 公告编号：2014 - 091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隆福矿业有限公司（下称“江西隆福矿业”）基于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北京银行南昌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5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二年。本公司拟对上述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 5000 万元人民币）以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担保期限为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名称：江西隆福矿业有限公司
2. 成立时间：2010 年 3 月 30 日
3. 注册号：360426210003424
4. 住所：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吴山乡彭山锡矿
5. 法定代表人：马文荣
6. 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整
7.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8. 经营范围：锡、铁、铜、铅锌、硫铁精矿加工、销售
9.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江西中基进出口公司持有其 24.99%的股权，王清高持有其 24.01%的股权。
10. 经营状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隆福矿业资产总额为 14,765.02 万元，负债总额为 4,229.97 万元，净资产为 10,535.06 万元，营业收入为 7,387.36 万元，营业利润为 1,770.74 万元，净利润为 1,487.63 万元。（以上数据经瑞华会计事务所审计）

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江西隆福矿业资产总额为 14,091.74 万元，负债总额为 3,820.29 万元，净资产为 10,271.45 万元，营业收入为 380.34 万元，营业利润为-263.61 万元，净利润为-263.6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为江西隆福矿业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 5000 万元人民币）以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担保期限为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具体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以江西隆福矿业与北京银行南昌分行最终签署的合同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江西隆福矿业提供担保，有利于缓解江西隆福矿业的资金压力，保障其生产经营计划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江西隆福矿业的其他两位股东江西中基进出口有限公司、王清高先生分别以其持有的江西隆福矿业 24.99%和 24.01%的股权对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保障了公司的权益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江西隆福矿业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江西隆福矿业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有控制权，本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江西隆福矿业自身具有良好的资产质量，截至目前没有明显的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江西隆福矿业其它两位股东江西中基进出口有限公司、王清高以其持有的江西隆福矿业 24.99%和 24.01%的股权对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保障了公司的权益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为江西隆福矿业申请银行综合

授信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2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43%。其中：对空港天立能源工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立能源”）向浦发银行北京电子城支行 2000 万元的授信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三年。

本次为江西隆福矿业提供的担保生效后，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担保）累计为 7000 万元，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 7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5%。

七、其他

本次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果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展公告。

八、备查文件

1.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反担保函》。

特此公告。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8 月 21 日